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



中期報告

2018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collage of images in a warm, golden-brown color palette. It includes a hand holding a smartphone displaying a financial chart, a city skyline with the Oriental Pearl Tower, a poolside lounge area with umbrellas, a hand pointing at a laptop screen with a data visualization, and a person in a laundry room. The collage is overlaid with a dark brown horizontal bar containing the title.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評論	3
簡明綜合損益表	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0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1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4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5
權益披露	37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9

董事會

主席

勞元一先生

執行董事

辛樹林先生

楊偉堅先生

非執行董事

郭琳廣先生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家瑋教授

劉吉先生

俞啟鎬先生

周小鶴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家瑋教授 (主席)

勞元一先生

俞啟鎬先生

周小鶴先生

薪酬委員會

周小鶴先生 (主席)

勞元一先生

吳家瑋教授

俞啟鎬先生

審核委員會

俞啟鎬先生 (主席)

郭琳廣先生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吳家瑋教授

劉吉先生

周小鶴先生

公司秘書

楊偉堅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主要來往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1903室

電話：(852) 2522 2101

傳真：(852) 2810 6789

電郵地址：enquiry@firstshanghai.com.hk

網址：www.firstshanghai.com.hk

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

管理層評論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市場回顧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受國際貿易緊張局勢及一系列政治問題的影響，全球金融市場極具動蕩。儘管大多數主要國家自二零一七年起經濟復甦，但增長受到美國發起的國際貿易保護主義影響。美國金融市場呈報強勁動力，企業盈利穩健。然而，市場憂慮對貨幣政策的收緊及各國間的貿易衝突不斷加劇。歐洲方面，局勢多樣化。西班牙及意大利面臨政治不確定性因素，而整體市場對歐洲央行貨幣緊縮的憂慮有所緩解，情緒得到改善。亞洲方面，由於各國貨幣波動、北韓的政治不確定性以及日本意外地出現週期性經濟萎縮，金融市場動盪不定。

中國方面，隨著國內消費的不斷提升以及製造業改善，整體經濟繼續保持穩定的增長速度。通過深化結構改革，各服務行業錄得良好的發展，同時新的動力已在新經濟產業中展現。另一方面，房地產市場面臨加大對價格調控的同時，各個主要城市亦已實施收緊措施，導致區域差異明顯。因應與美國的貿易衝突憂慮、信貸去槓桿化之收緊政策及人民幣波動，股市於回顧期間萎靡不振。

香港方面，金融市場在年初錄得歷史新高，交投活躍。然而，自二月以來，由於美元走強引發對加息及銀行間資金流動性的擔憂，股市大幅波動。由於憂慮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衝突以及人民幣貶值，市場勢頭減弱。

業務回顧

本集團貫徹其策略性業務模式，並投放人力及資源加速發展各項主要業務範疇，包括金融服務、物業及酒店、醫療及保健及直接投資。

由於各種外部因素，二零一八年為充滿挑戰的一年，金融市場大幅波動。恒生指數於一月份升至歷史高位**33,484**點，成交量大幅增加，表現優於大多數區域及國際市場。於報告期內，憑藉擁有長久建立的客戶基礎及經驗的專業團隊，金融服務部與市場趨勢保持一致，我們的經紀及承銷業務亦錄得鼓舞性的增長率。此外，我們的企業融資團隊成功完成一宗在主板上市的首次公開招股交易。然而，隨著市場波動及整體股價錄得下跌，證券投資呈報交易虧損，金融服務部的整體營運溢利增長亦有所減少。

於二零一八年，中國房地產市場整體呈現穩定發展。儘管政府政策致力防止因行業過度擴張而影響國內經濟體，不同地區實施不同的調控措施。整體市場呈現出明顯的區域差異。由於產品結構局限及各地區政策致使施工進度緩慢，我們的物業開發及投資業務繼續受制於高企的庫存水平。儘管如此，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年初完成黃山公寓發展項目，並於報告期內確認售出的若干單位之銷售額。另一方面，由於我們投資物業的物業價格普遍下跌，本集團相較去年所報告的重估收益錄得重估虧損，導致物業及酒店部錄得淨營運虧損。

自二零一七年年底以來，本集團透過在中環設立新醫療中心，提供全方位的醫療及保健服務，致力於開拓其在香港醫療及保健行業的業務。於初始成立階段，我們已為裝修大樓及先進的醫療設備投入大量資金，尤其是在我們的醫學影像中心、日間手術中心、輔助生育中心及中央藥房方面，致使產生重大折舊及租賃費用而錄得營運虧損。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我們計劃與不同專科醫生進行更多戰略夥伴合作，並引入更多的企業客戶，以增加所有服務中心的使用率。我們一直致力於在近期回報及長期發展的需求以及客戶及股東的期望之間取得合理的平衡。除經營金融服務業務外，我們預計新醫療中心將成為新的主要利潤來源。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約港幣**20,0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錄得之約港幣**24,000,000**元輕微減少。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1.39**港仙。

展望

展望未來，鑒於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摩擦加劇，利率之上升，投資者對經濟預期抱悲觀態度，並對市場估值下行感到擔憂，我們認為經濟不平衡及市場波動將於本年度剩餘時間持續。人民幣及美元強勁匯率的不穩定因素亦將阻礙國際貿易，從而影響經濟增長。香港與中國內地經濟密切相關，並作為資金高流動性的金融中心，無疑於短期內將受此等因素的影響。另一方面，我們預期中央政府將繼續其可持續發展方案以穩定經濟改革及促進復甦政策，掃除長期潛在市場風險。

憑著豐富的專業知識及多元化業務策略，我們將繼續與市場發展保持緊密一致並控制潛在市場風險。我們將順應市場趨勢，通過不斷推進我們現有投資策略，專注於我們核心金融服務業務及繼續擴大醫療及保健業務，從而規劃出本集團之長期可持續性發展。我們亦將繼續物色良機，以擴大我們於具協同優勢的行業中的地位，旨在提高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回報。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回顧

概覽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約港幣20,0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錄得之約港幣24,000,000元輕微減少。此乃主要由於就本集團所持有之投資物業確認重估虧損，而去年則錄得重估收益。此外，由於香港股市趨於下行，本集團證券投資組合錄得交易虧損。此影響因於二零一八年年初就市場成交額增加而錄得經紀佣金收入增加以及自二零一八年起確認黃山房地產開發項目之若干單位銷售而被部分抵銷。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1.39港仙。由於我們新建之醫療中心錄得新的營業額來源及確認黃山單位之銷售額，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港幣263,0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26%。本集團資產淨值總額相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港幣2,862,000,000元，錄得輕微下跌1%至約港幣2,829,000,000元。

金融服務

本集團之金融服務部包括證券投資、證券經紀、孖展融資、企業融資、承銷及配售以及資產管理。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全面金融服務。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金融服務部錄得的營運溢利較二零一七年上升12%。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因市場大幅波動致使交投活躍及本集團已完成之承銷交易量有所增加。

於報告期內，香港股市極為波動，市場交投活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恒生指數上升至歷史新高時，每月市場成交額達港幣35,410億元。繼二零一八年三月美國宣佈其計劃對中國產品加徵關稅及中央政府可能進行的反擊後，貿易戰拉開帷幕。整個香港股市瀰漫負面情緒導致金融市場普遍下行。然而，平均每日市場成交額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港幣760億元增加67%至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港幣1,270億元。我們擁有龐大客戶群的經紀業務緊貼市場趨勢，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錄得經紀佣金收入增加38%。然而，受市場波動及股價整體下滑之影響，我們的證券投資業務錄得投資虧損。

於報告期內，我們企業融資團隊繼續著重於首次公開招股及融資顧問案例。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成功推出一宗首次公開招股交易及完成十一宗融資顧問個案。此外，六宗首次公開招股個案正在處理。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完成大型全面要約，並且我們大部分首次公開招股個案均為新承諾致可確認收入有限，故二零一八年顧問服務收入下跌46%。

物業及酒店

本集團物業及酒店部主要包括物業開發、物業投資、物業管理、酒店和高爾夫球場營運。目前本集團參與發展的各類物業主要位於中國內地三、四線城市，其中包括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辦公室、工業辦公室、酒店及休閒渡假村。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物業價格普遍下調，本集團於其投資物業錄得重估虧損。物業及酒店部錄得營運虧損，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營運溢利。然而，於本集團黃山開發項目建設竣工後自二零一八年起確認若干單位之銷售額，物業銷售之營業額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長5.6倍。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完成開發項目及出售存貨。

本集團物業投資及管理業務為本集團之其中一項穩定收入來源，其營業額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上升16%。就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而言，由於物業價格普遍下跌，錄得估值虧損港幣12,000,000元，而二零一七年同期之估值收益為港幣28,0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酒店和高爾夫球場營運之營業額較二零一七年同期輕微增加4%。此乃主要由於公司客戶上升令平均房價得以改善。

醫療及保健

自二零一七年年底起，本集團進軍醫療及保健行業，於中環設立醫療中心，致力為香港及中國內地患者提供一站式的綜合醫療服務。我們初始經營醫學影像中心及體檢中心，並於二零一八年將服務範圍擴至日間手術中心及專科醫生診所。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錄得港幣10,000,000元，唯二零一七年同期沒有比較數字。鑒於醫療中心仍未完全營運，同時產生較高的租金及醫療設備折舊費用，故錄得營運虧損港幣38,000,000元。

直接投資

本集團旨在開拓各行業有利可圖的投資機會，以改善股東回報。由於二零一八年並無開展新的直接投資，直接投資部錄得的營運虧損與二零一七年同期大致相若。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倚賴內部財政資源為其業務及投資活動撥資。因應物業項目、孖展融資以及直接投資業務之不同需要，我們亦會申請銀行及其他貸款。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籌集銀行及其他貸款約港幣841,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47,000,000元），並持有現金儲備約港幣423,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71,000,000元）。資本負債比率（總借款對股東資金）增加7%至29.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6%）。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整體股本架構並無變動。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418,973,012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8,973,012股）。

根據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第571N章），本集團之持牌附屬公司受多項法定資本規定限制。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內所有持牌法團均已遵守其各自相關之規定。

本集團主要業務乃以港幣、人民幣及歐元進行交易及入賬。本集團並無承受其他重大外匯變動風險。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主要投資。

抵押本集團資產

本集團已將賬面總淨值約為港幣1,03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93,000,000元)之永久業權土地、物業、在建工程、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開發中物業及待售物業及約港幣39,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9,000,000元)之定期存款作為其銀行貸款、一般銀行融資額及銀行擔保之抵押，而已使用之銀行融資額約港幣237,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28,000,000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已為本集團於中國之物業之若干買家的按揭貸款安排，向若干銀行授予相關按揭融資擔保。根據擔保條款，倘該等買家未能履約支付按揭款項，本集團將需負責向銀行償還違約買家尚未償還之按揭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罰金，屆時本集團將有權接管相關物業之產權及所有權。待相關物業之所有房產權證發出後，相關擔保即告終止。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與該等擔保有關之或然負債總額約為港幣9,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000,000元)。

人力資源

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乃藉提供優厚的薪酬福利條件及推行附有適當激勵機制的完善的表現評核制度，以獎勵及認可表現良好的員工，並協助彼等在本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僱員之薪酬按表現釐定，每年檢討一次。除基本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酌情分配花紅、醫療計劃、定額供款公積金計劃及僱員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及內部的培訓課程或研討會，藉以提高彼等的專業知識及技能，以加深彼等對市場狀況及業務趨勢的認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675名(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649名)員工，其中469名員工位於中國大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約為港幣109,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港幣92,000,000元)。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5	262,880	208,872
銷售成本		(87,982)	(49,817)
毛利		174,898	159,05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	(6,827)	35,430
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		(163,292)	(155,819)
營運溢利	5及7	4,779	38,666
財務收入	8	20,711	14,431
財務成本	8	(13,612)	(9,529)
財務收入淨額	8	7,099	4,902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4,882	3,783
除稅前溢利		16,760	47,351
稅項	10	789	(20,893)
期內溢利		17,549	26,458
歸屬予：			
本公司股東		19,776	24,155
非控制性權益		(2,227)	2,303
		17,549	26,458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11	1.39港仙	1.70港仙
— 攤薄	11	1.39港仙	1.70港仙

第15頁至第36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17,549	26,45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i>已重分類或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27,773)
—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而確認之匯兌儲備	—	(3,373)
— 匯兌差異	(20,217)	44,455
<i>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 按公平值作其他全面收益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27,413)	—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47,630)	13,309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30,081)	39,767
歸屬予：		
本公司股東	(27,291)	35,330
非控制性權益	(2,790)	4,437
	(30,081)	39,767

第15頁至第36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3	2,126	2,1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660,104	608,417
投資物業	13	561,408	566,02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3	44,635	45,636
合營企業投資		219,927	224,037
遞延稅項資產		24,483	17,40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3(b)	—	184,630
按公平值作其他全面收益處理之 財務資產	3(b)	157,217	—
貸款及墊款		2,278	3,750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		812	1,042
其他非流動預付款項及押金		35,754	49,32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08,744	1,702,394
流動資產			
存貨	14	604,865	634,110
貸款及墊款		1,379,788	1,534,062
應收賬款	15	318,288	222,365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押金		79,644	70,630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		517	298
可收回稅項		10,792	11,351
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22,191	26,314
銀行存款		38,289	24,264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3,519,115	2,781,6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699	246,375
流動資產總值		6,358,188	5,551,457
流動負債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16	4,278,921	3,629,814
應付稅項		39,942	29,758
借貸	17	657,943	441,523
流動負債總值		4,976,806	4,101,095
流動資產淨值		1,381,382	1,450,362

	附註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090,126	3,152,75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0,708	67,226
借貸	17	183,251	205,76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641	18,232
非流動負債總值		261,600	291,222
資產淨值		2,828,526	2,861,534
權益			
股本	18	1,162,940	1,162,940
儲備		1,593,786	1,624,004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2,756,726	2,786,944
非控制性權益		71,800	74,590
權益總額		2,828,526	2,861,534

第15頁至第36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來自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營運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入	50,902	22,144
繳訖海外稅務	(1,326)	(2,080)
營運活動產生之淨現金	49,576	20,064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訖利息	20,634	11,326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97,384)	(27,628)
為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押金	(9,083)	(21,35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收入	484	118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收入	—	8,465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所得收入	—	35,151
收訖一間合營企業股息	6,917	5,632
銀行存款之增加	(14,025)	(2,012)
投資活動(耗用)／產生之淨現金	(92,457)	9,693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付訖利息	(14,384)	(9,529)
借貸所得收入	634,000	320,000
償還借貸	(438,060)	(343,826)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	(1,037)
融資活動產生／(耗用)之淨現金	181,556	(34,3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138,675	(4,635)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6,375	274,929
匯兌差異	(351)	3,278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699	273,572

第15頁至第36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計								總額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股本	資本儲備	資產	投資	按公平值 作其他 全面收益 處理之財務 資產儲備	匯兌儲備	滾存溢利	權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先呈列之結餘 會計政策變動(附註3(b))	1,162,940	38,258	12,334	124,224	—	79,536	1,369,652	74,590	2,861,534
	—	—	—	(124,224)	124,224	—	(2,927)	—	(2,92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之權益總額	1,162,940	38,258	12,334	—	124,224	79,536	1,366,725	74,590	2,858,607
期內溢利	—	—	—	—	—	—	19,776	(2,227)	17,549
其他全面虧損	—	—	—	—	(27,413)	(19,654)	—	(563)	(47,630)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之全面虧損總額	—	—	—	—	(27,413)	(19,654)	19,776	(2,790)	(30,08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162,940	38,258	12,334	—	96,811	59,882	1,386,501	71,800	2,828,526

	未經審計								總額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股本	僱員以股 份為本之 報酬儲備	資本儲備	資產	投資	匯兌儲備	滾存溢利	權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162,940	34,383	38,213	12,334	194,850	(4,646)	1,273,370	68,426	2,779,870
期內溢利	—	—	—	—	—	—	24,155	2,303	26,458
其他全面收益	—	—	(165)	—	(27,773)	38,948	165	2,134	13,30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之全面收益總額	—	—	(165)	—	(27,773)	38,948	24,320	4,437	39,767
轉撥已失效之購股權之儲備	—	(34,383)	—	—	—	—	34,383	—	—
付訖股息	—	—	—	—	—	—	—	(1,037)	(1,037)
	—	(34,383)	—	—	—	—	34,383	(1,037)	(1,03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162,940	—	38,048	12,334	167,077	34,302	1,332,073	71,826	2,818,600

第15頁至第36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投資、企業融資、股票經紀、物業開發、物業投資、酒店經營、醫療及保健服務、直接投資、投資控股及管理。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1903室。

除另有說明外，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均以港元表列。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乃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源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該等法定綜合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須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如下：

-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無保留意見報告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項；亦未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覽閱，該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以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述的會計政策一致。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因以下準則而變更其會計政策並作出追溯調整（如有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採納該等新訂會計準則的影響於下文附註3(b)披露。其他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重大影響，亦毋須作出追溯調整。

(b)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分類及計量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終止確認金融工具、財務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條文。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及對已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進行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比較數字並無重列。

3. 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續)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滾存溢利之全部影響如下：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 滾存溢利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369,652
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滾存 溢利作出的調整：	
貸款及墊款撥備增加	(2,92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滾存溢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1,366,725

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何種業務模式適用於本集團所持有的財務資產及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適當類別。此重新分類產生的主要影響如下：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作 其他全面收益 處理之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作 其他全面收益」)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期末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	184,630	—
重新分類	(184,630)	184,63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 期初結餘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	—	184,630

3. 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續)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分類及計量(續)

本集團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權工具之公平值變動，原因為該等投資乃持作長期策略性投資。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公平值為港幣184,630,000元之資產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作其他全面收益，而公平值收益港幣124,224,000元已由可供出售儲備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作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股權證券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持作交易者須作為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不會對該等資產已確認之金額產生影響。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擁有兩大類財務資產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評估所規限：

- 應收賬款；及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貸款及墊款以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須就各類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其減值方法。本集團滾存溢利及權益因減值方法變動之影響於上文披露。

(i) 應收賬款

本集團採用一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來自經紀業務之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來自其他業務之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其使用整個存續期內預期虧損作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天數分類。

3. 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續)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 應收賬款(續)

倘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則應收賬款予以撇銷。無合理預期可收回的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並不會對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之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造成重大影響。

(II)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財務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財務資產包括貸款及墊款以及其他應收賬款。本集團已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貸款及墊款以及其他應收賬款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而有關減值方法變動已增加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期初虧損撥備之撥備金額為港幣2,927,000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規定，惟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i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綜合框架以確認客戶合約之收入及部分成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涵蓋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產生的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其中闡明建築合約的會計處理。本集團已選擇採用經修訂追溯方法，即採納之累積影響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滾存溢利確認。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呈列。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容許下，本集團已僅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尚未完成之合約採納新規定。

3. 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續)

(i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續)

有關先前會計政策之性質及變動影響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確認收入之時間

以前，提供服務產生的收入隨時間確認，而銷售貨品的收入一般於貨品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客戶時的時間點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於客戶獲得合約承諾貨品的控制權或服務時確認，可能在某一時間點或隨時間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以下對承諾貨品的控制權或服務被視為隨時間轉移的三種情況：

- 當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當本集團履約創造或改良一項資產時，該創造或改良資產已由客戶所控制；或
- 當本集團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可行使權利時。

倘合約條款及本集團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三種情況，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某一指定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貨品或服務確認收入。擁有權風險及回報的轉移僅為於釐定控制權轉移何時發生時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期內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且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滾存溢利亦無重大影響。

3. 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續)

(i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續)

(II) 合約資產及負債的呈列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只有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才會確認應收賬款。倘本集團於可無條件獲得合約承諾貨品及服務的代價前確認有關收入，則該代價應分類為合約資產。

同樣地，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當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約規定須支付且已到期的代價時，該代價應確認為合約負債而非應付款項。對於與客戶的單一合同，須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對於多份合約，不相關之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能以淨額呈列。

對比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採用之前生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由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受到的影響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以前年度 列示 港幣千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重新分類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港幣千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摘錄)			
其他應付賬款			
— 合約負債	—	34,589	34,589
其他應付賬款			
— 預收客戶墊款	34,589	(34,589)	—

4. 估算

編製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和所呈列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金額作出判斷、估算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算不同。

在編製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而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5.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董事會。管理層根據向董事會提供以便評估其業績表現及調配資源之本集團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董事會按業務性質確定下列可呈報之營運分部：

- 金融服務
- 物業開發
- 物業投資及酒店
- 醫療及保健
- 直接投資

董事會按分部業績及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無形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存貨、財務資產及營運資金。

5.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之分部業績如下：

	未經審計					港幣千元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酒店 港幣千元	醫療及保健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56,640	30,618	62,748	10,373	2,501	262,880
分部業績	71,918	5,881	(8,292)	(38,412)	(4,371)	26,724
未分配營運開支淨額						(21,945)
營運溢利						4,779
財務收入淨額						7,099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之業績	—	—	4,882	—	—	4,882
除稅前溢利						16,760

註：營運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之分部業績如下：

	未經審計					港幣千元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酒店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43,012	4,621	59,042	2,197		208,872
分部業績	64,366	(6,306)	33,272	(33,476)		57,856
未分配營運開支淨額						(19,190)
營運溢利						38,666
財務收入淨額						4,902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	—	4,008	(225)		3,783
除稅前溢利						47,351

註：營運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5.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之分部資產如下：

	未經審計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及酒店 港幣千元	醫療及保健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5,532,708	711,631	1,235,642	137,163	171,668	7,788,812
合營企業投資	—	—	219,927	—	—	219,927
可收回稅項						10,792
遞延稅項資產						24,483
企業資產						22,918
資產總值						8,066,932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計之分部資產如下：

	已審計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及酒店 港幣千元	醫療及保健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4,691,949	748,305	1,215,122	123,947	202,994	6,982,317
合營企業投資	—	—	224,037	—	—	224,037
可收回稅項						11,351
遞延稅項資產						17,405
企業資產						18,741
資產總值						7,253,851

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之收益	—	354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77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12,111)	27,532
外匯淨收益	5,284	6,769
	(6,827)	35,430

7. 營運溢利

中期期內營運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扣除：		
折舊	14,008	6,557
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833	775
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2,775	—
員工成本(附註9)	109,084	92,309

8. 財務收入淨額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財務收入 — 利息收入	20,711	14,431
財務成本		
— 貸款及透支利息	(14,507)	(9,529)
—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之金額	895	—
財務成本總額	(13,612)	(9,529)
財務收入淨額	7,099	4,902

9.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包括：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97,338	82,297
退休福利成本	5,920	5,265
其他僱員福利	5,826	4,747
	109,084	92,309

10. 稅項

在簡明綜合損益表(計入)／支銷之稅項如下：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 本期	10,127	7,147
— 往年度過度撥備	(13)	—
海外所得稅		
— 本期	1,245	1,477
— 往年度撥備不足	17	2
土地增值稅	894	348
遞延稅項	(13,059)	11,919
稅項(抵免)／支出	(789)	20,893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19,776,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4,155,000元)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418,973,012股(二零一七年：1,418,973,012股)而計算。

由於期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3. 資本開支

	未經審計			
	無形資產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2,126	608,417	566,029	45,636
添置	—	75,261	—	—
轉撥自存貨	—	—	11,225	—
公平值虧損	—	—	(12,111)	—
出售	—	(464)	—	—
折舊及攤銷(附註7)	—	(14,008)	—	(833)
匯兌差異	—	(9,102)	(3,735)	(16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 賬面淨值	2,126	660,104	561,408	44,635

	未經審計			
	無形資產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2,126	383,519	481,441	45,733
添置	—	31,539	—	—
轉撥自存貨	—	—	26,456	—
公平值收益	—	—	27,532	—
出售	—	(136)	(7,690)	—
折舊及攤銷(附註7)	—	(6,557)	—	(775)
匯兌差異	—	20,294	10,842	641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 賬面淨值	2,126	428,659	538,581	45,599

14. 存貨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開發中物業	166,200	319,703
待售物業	434,280	312,678
其他存貨	4,385	1,729
	604,865	634,110

15. 應收賬款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證券經紀及結算所賬項	233,199	97,688
應收證券客戶賬項	73,745	118,750
應收賬款	26,718	21,543
	333,662	237,981
減值撥備	(15,374)	(15,616)
	318,288	222,365

所有應收賬款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證券買賣及股票經紀業務之應收賬款之付款期為交易日後兩日，期貨經紀業務之應收賬款之付款期則為交易日後一日。就本集團其他業務而言，應收賬款之一般信貸期為30至90日。

15. 應收賬款(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日	314,450	220,179
31至60日	1,669	1,833
61至90日	379	123
超過90日	1,790	230
	318,288	222,365

16.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證券經紀及交易商賬項	22,659	7,705
應付證券客戶及結算所賬項	3,878,499	3,198,960
應付賬款	176,286	203,570
應付賬款總值	4,077,444	3,410,235
預收客戶墊款(附註3(b))	—	34,589
合約負債	26,604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74,873	184,990
	4,278,921	3,629,814

16.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除若干應付證券客戶賬項為客戶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因其交易活動而收取之孖展按金外，大部分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只有超逾上述指定孖展按金之金額須按要求償還。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應付及其他應付證券客戶賬款亦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之獨立信託賬戶之應付賬款港幣3,519,115,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781,688,000元)。

除存放於認可機構之獨立信託賬戶之應付證券客戶賬款參考銀行存款儲蓄利率計息外，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為免息。

由於董事認為就有關應付證券經紀、交易商及證券客戶及結算所賬款之業務性質而言，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作出賬齡分析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日	140,262	188,920
31至60日	2,515	2,534
61至90日	1,172	1,577
超過90日	32,337	10,539
	176,286	203,570

17. 借貸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		
有抵押銀行貸款	183,251	205,764
流動		
有抵押其他貸款	9,710	9,793
有抵押銀行貸款	648,233	431,730
	657,943	441,523
	841,194	647,287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賬面總淨值約為港幣701,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25,000,000元)之物業、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及待售物業及約港幣15,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000,000元)之定期存款作為銀行貸款之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港幣594,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09,000,000元)是以客戶為其孖展貸款提供給本集團為抵押品的若干上市證券作為擔保，其總公平值為港幣1,141,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74,000,000元)。

銀行借貸須按要求償還或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至二零二六年二月到期及償還，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3.33厘(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3厘)。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在總款額中約港幣634,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09,000,000元)及港幣207,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28,000,000元)，分別以港幣及人民幣計值。

18. 股本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18,973	1,162,940	1,418,973	1,162,940

19. 承擔

(a) 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以及開發中物業之資本承擔：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347,305	422,947

(b) 營運租賃承擔

有關投資物業之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於未來最低租賃應收總額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21,458	20,597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21,224	24,818
	42,682	45,415

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於未來最低租賃應付總額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54,686	54,192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125,542	146,765
	180,228	200,957

19. 承擔(續)

(c) 其他承擔

本集團承擔首次公開招股交易之包銷責任。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包銷承擔約港幣23,879,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913,000元)。

20. 或然負債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為本集團物業之若干物業買家獲授之按揭融資提供擔保(附註)	9,191	8,217

附註：本集團已為本集團於中國之物業之若干買家的按揭貸款安排，向若干銀行授予相關按揭融資擔保。根據擔保條款，倘該等買家未能履約支付按揭款項，本集團將需負責向銀行償還違約買家尚未償還之按揭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罰金，屆時本集團將有權接管相關物業之產權及所有權。待相關物業之所有房產權證發出後，是項擔保即告終止。

21. 關連人士交易

(a) 主要管理層報酬披露如下：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袍金	810	810
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	4,736	4,499
退休福利成本	399	382
	5,945	5,691

(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其他應付賬款包括應付一合營企業的金額為港幣9,628,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其以人民幣計值，並為無抵押、無息及按的要求償還。

22. 財務風險管理

22.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面對多種財務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

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披露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並需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覽閱。

自年終以來，負責風險管理之部門或任何風險管理之政策並無變更。

22.2 公平值估算

下表分析以估值法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已界定之不同等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之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均為可觀察之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資料（第二級）；及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資料而釐定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資料（即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級）。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

	未經審計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 上市證券	22,191	—	22,191
按公平值作其他全面收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 非上市證券	—	157,217	157,217
	22,191	157,217	179,408

22. 財務風險管理(續)

22.2 公平值估算(續)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計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

	已審計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 上市證券	26,314	—	26,31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非上市證券	—	184,630	184,630
	26,314	184,630	210,944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資產之公平值並無因業務或經濟環境之重大變動而有所影響。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資產之第一級及第二級公平值等級分類之間並無轉移。

22.3 本集團之估值過程

本集團財務部最少於每個呈報日，按財務報告之要求為財務資產進行估值，並向財務總裁匯報、討論及解釋有關公平值變動之原因。

下列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貸款及墊款；
- 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賬款及押金；
- 銀行存款、客戶信託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及
- 借貸。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關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設置之登記冊記錄或據本公司所知，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之權益：

董事	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數目			總額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勞元一先生(附註)	好倉	97,885,636	321,506,500	419,392,136	29.56%
楊偉堅先生	好倉	11,872,304	—	11,872,304	0.84%
周小鶴先生	好倉	160,000	—	160,000	0.0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擁有任何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淡倉權益。

附註： 72,952,000股、248,338,500股及216,000股股份由分別Kinmoss Enterprises Limited（「Kinmoss」）、中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資本控股」）及展慧投資有限公司（「展慧」）持有。Kinmoss由勞元一先生全資擁有。中國資本控股由勞元一先生透過展慧間接擁有40%股權，而展慧為一間由勞元一先生直接擁有40%股本權益之公司。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持有本公司、其指明企業及其他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須予披露之權益。

購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東批准終止一九九四年購股權計劃並採納新的計劃（「二零零二年計劃」），以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的新規定。由於二零零二年計劃已屆滿，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計劃」）。於期內，概無根據二零一四年計劃授出購股權。該二零一四年計劃旨在協助招募、挽留及激勵重要職員。根據二零一四年計劃之條款，董事可酌情授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僱員及董事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二零一四年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沒有購股權已根據二零一四年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未行使。

購股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者均一致。

主要股東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知悉下列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主要股東權益。此等權益乃於上文就董事所披露者之額外權益。

本公司普通股：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陳俏女士(「陳女士」)	好倉	56,008,000	12,432,000	5,568,000	63,640,000	137,648,000	9.70%
(附註1及2)							
尹堅先生(「尹先生」)	好倉	12,432,000	56,008,000	5,568,000	63,640,000	137,648,000	9.70%
(附註1及2)							

附註：

- (1) 5,568,000股股份由Richcomb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而Richcombe Investments Limited為陳女士及尹先生各自擁有50%股本權益之共同擁有公司。
- (2) 63,640,000股股份由The Golden Bridge Settlement持有，其為以陳女士及尹先生為受益人的信託。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證券，而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為勞元一先生，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董事會認為，讓勞先生同時擔任兩個職務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並可於規劃及落實長遠業務策略時更有效益。董事會亦認為，鑒於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強大而獨立的非執行董事在內，故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及管理層於本集團業務權力及權限之平衡。董事會認為，上文描述之架構對本公司及其業務有利。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家璋教授、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勞元一先生。提名委員會之成立旨在協助董事會檢討董事會的結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物色董事人選及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成立。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家璋教授、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勞元一先生。薪酬委員會之成立旨在協助董事會制定連貫的薪酬政策，並檢討及審批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花紅計劃及其他長期獎勵計劃之條款。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郭琳廣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家璋教授、劉吉先生、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審核委員會之成立旨在確保本公司採納及遵循適當的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綜合中期業績以備董事會批准。

符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所有成員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勞元一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